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焦作市马村区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修武县林泉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5年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小型农田水利设施提升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5年马村区农业农村局小型农田水利设施提升项目。

2. 工程地点：焦作市马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设计文件及招标的所有内容。

3. 工程承包范围：

3.1、灌溉与排水工程：

新打 60m 机井 3 眼，新打 80m 机井 5 眼，新打 120m 机井 5 眼，新打 150m 机井 3 眼，新打 180m 机井 1 眼，配套 200qj32-52-7.5kW 型号水泵 3 台，配套 200qj32-78-11kW 型号水泵 9 台，配套 200qj32-91-13kW 型号水泵 2 台，配套 200qj32-117-18.5kW 型号水泵 3 台，配套 1020*1020*1650mm 玻璃钢井堡 17 座，配套 1t 无塔供水设备 14 套。配套 DN110PE 地埋输水管道 7.050km，出水口 235 个。

3.2、农田输配电工程：

铺设 YJLV22-3*35+1*16mm² 地埋低压铠装电缆 6.400km; 铺设 YJLV22-3*50+1*25mm² 地埋低压铠装电缆 0.500km。

6. 工程承包范围:

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设计文件及招标的所有内容。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文明、包安全、包验收合格。

7. 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 已具备进场施工条件, 发包人不提供脚手架、安全防护设施、垂直运输设备。承包人负责包括合同内的材料运输、采购、装卸等并承担所有费用。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壹佰捌拾叁万玖仟零叁元壹角柒分
(¥1839003.1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佳兴。

注册编号： /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马村区农业农村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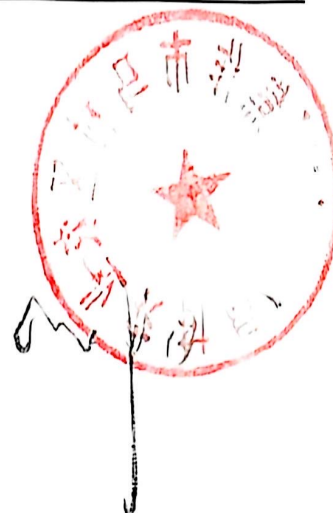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承包人：（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821MA44UQD725

地 址：_____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城关镇新兴街 261 号
附 16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45435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王佳兴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15938166187

传 真: _____ / 传 真: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武支行

账 号: / 账 号: 41050164690800000365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施工完成 50%，经甲方、监理方验收确认后付合同价款的 30%；施工全部完成，经甲方、监理方验收确认后付合同价款的 80%，审计局审计完成出具审计报告付审计价的 97%，剩余 3%一年后经甲方、监理方复验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完。

12.4.2 进度付款申请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相应条款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_____。